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

1、担保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6,000 万元整，2017 年末担保余额为 0 万元；

2、担保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43,000 万元整，2017 年末担保余额为 20,000 万元；

3、担保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53,700 万元整，2017 年末担保余额为 5,000 万元；

4、担保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56,700 万元整，2017 年末担保余额为 22,000 万元；

5、担保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14,000 万元整，2017 年末担保余额为 9,000 万元。

6、担保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7,000 万元整，2017 年末担保余额为 4,900 万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60,9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92%。

•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1、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紫金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3、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4、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5、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6、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7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7、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8、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南七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9、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0、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1、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2、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昌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7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3、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4、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积玉桥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5、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沙湖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6、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7、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新洋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8、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盐都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9、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

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0、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在2018年5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1、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在2018年5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雨花台区小行里尤家凹1号

法定代表人：陶昀

注册资本：89,742.5598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经营范围：药品批发；医疗器械销售；药事管理服务；药品质量监控服务；药房托管；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散装食品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销售；道路运输、普通货物运输、货运代理；展览展示服务；仓储服务；百货、五金交电、日杂洗化用品、化妆品、劳保用品、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工程机械、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电子产品、照相器材、摄影器材、针纺织品、玻璃仪器、服装鞋帽销售；提供劳务服务；室内装饰服务；物业管理；房屋出租、维修；汽车租赁；装卸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信息咨询服务。（涉及许可证管理的，按许可证所列事项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1,592,520.63万元，负债总额1,273,868.45万元，资产负债率79.99%，净资产277,772.14万元，2017年实现净利润23,927.15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秦淮区升州路416号

法定代表人：张靓

注册资本：3,302.70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精神药品（限二类）、医疗用毒性药品、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不含植入体内医疗器械）的销售；保健用品、化妆品、消毒剂、日用百货、五金交电销售；医药技术咨询；仓储服务；物流配送服务；道路货物运输；健康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159,822.67万元，负债总额142,693.78万元，资产负债率89.28%，净资产17,128.89万元，2017年实现净利润6,832.15万元。

公司为被担保人的控股股东，持有其81.08%的股权，其余18.92%的股权为自然人共同持有。

2、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杨桥中路 232 号

法定代表人：吴楠

注册资本：17,000 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中药，西药，医疗用品及器材，营养和保健品，预包装食品，乳制品，清洁用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家用电器，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产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电气设备，建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零售；对外贸易；房屋租赁；物业管理；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城市停车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供应链管理；投资咨询服务；贸易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140,833.90 万元，负债总额 94,711.20 万元，资产负债率 67.25%，净资产 41,718.02 万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 5,407.10 万元。

公司为被担保人的控股股东，持有其 70.407%的股权。被担保人其他股东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24%的股权，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4.593%的股权，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的股权。

3、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慈光路 118 号

法定代表人：陶玲

注册资本：48,394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诊断药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医疗器械、玻璃仪器、医药保健品、化妆品、毒性药品、家交电、食品、日杂、制冷设备、中药材、中药饮片；道路普通货运；医药信息咨询服务；办公用品、文教用品销售；商务服务（除社会调查、中国法律事务咨询外）、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外）；仪器仪表、实验室设备、实验仪器、教学仪器、电子设备、医药科技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353,208.44 万元，负债总额 293,887.13 万元，资产负债率 83.21%，净资产 56,740.24 万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 4,851.88 万元。

公司为被担保人的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其 86.36%的股权，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13.64%的股权。

4、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夏区经济开发区藏龙岛科技园凤凰大道 18 号

法定代表人：范继东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饮片、中药材、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原料药、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医疗用毒性药品（西药、中药）、麻醉药品、精神药品（一类、二类）、体外诊断试剂、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含冷藏冷冻药品）、医疗器械（一类、二类、三类）、消毒用品、化妆品、计生用品、日用百货的批发与零售；医药咨询服务；普通货运；物流服务；房屋租赁；食品、保健食品批发与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115,904.66 万元，负债总额 98,074.78 万元，资产负债率 84.62%，净资产 17,829.87 万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 6,258.38 万元。

公司直接持有被担保人 51%的股份，湖北中山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49%的股权。

5、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住所：盐城市盐都区新区开创路 3 号(B)

法定代表人：高大庆

注册资本：4,1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药品及医疗器械（按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批发，预包装食品（除烟，食盐限零售）批发，保健食品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一类医疗器械、消毒剂（除危险化学品）销售，国内货运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日用品、办公自动化设备、洗涤用品、体育用品（除射击器械）、玩具、健身器材、五金电器、化妆品、玻璃制品、仪器仪表、水果、粮食、电子产品、化工产品（除农药及其它危险化学品）、汽车配件销售，房屋、广告牌出租，市场营销策划，医药信息咨询服务，会议接待服务，药事管理服务，展示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104,316.63 万元，负债总额 96,544.58 万元，资产负债率 92.55%，净资产 7,772.04 万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 2,507.44 万元。

公司直接持有被担保人 100%的股份。

6、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如东县掘港镇友谊西路 84 号

法定代表人：缪凌云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批发及零售；二、三类医药器械、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零售；保健食品销售。玻璃仪器、化妆品、卫生防疫用品、家用电器、制冷设备、家庭用品、日用品、一类医疗器械批发、零售；中药材收购；商务咨询服务；医药信息咨询、中介服务；软件开发与系统维护；公共活动策划；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国内货运代理。（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54,672.72 万元，负债总额 49,306.19 万元，资产负债率 90.18%，净资产 5,366.53 万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 800.91 万元。

公司直接持有被担保人 100%的股份。

四、担保协议或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人民币180,400万元的总授信担保额度。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部分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各担保对象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分批分次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因此，公司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小于等于总担保额度。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60,900 万元，两项加总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92%，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的各担保对象，公司对其具有形式和实质控制权。上述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担保风险可控，各项贷款均为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对其提供担保预计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七、独立董事意见

1、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拟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人民币 180,400 万元的总担保额度。

2、本次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贷款均为各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对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具有形式上和实质上控制权，各公司经营正常，既往也无逾期未偿还贷款的情形发生，因此，提供担保的风险是可控的。

3、根据证监发【2005】120 号文的规定，上述担保行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 1、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18 年度公司拟为部分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 3、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31 日